

证券代码：832602

证券简称：泰通科技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南京泰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(一) 董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5 月 9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吉鹏程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两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6,627,206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0.880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陈建平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两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,73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786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倪小龙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两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余涛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两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孙文秀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两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李蒙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两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王伟伟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两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于 2025 年 5 月 9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曹倩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两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29,5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346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刘瑜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两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(三) 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5 年 5 月 9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魏红兵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两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(四) 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董事孙文秀，1975 年 11 月出生，男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曾任扬州泰通设备有限公司营销总监，扬州秦扬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，2017 年 5 月至 2021 年 12 月就职于南京泰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任销售总监职务。2022 年至今就职于南京泰通股份有限公司，任副总裁、市场营销有限公司总经理，担任法定代表人。

董事余涛，1973 年 4 月出生，男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

历，毕业于北京交通大学通信与控制系。曾任北电网络（中国）公司市场部经理、销售经理，2022 年 4 月至今就职于南京泰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任技术执行总裁。

董事李蒙，1987 年 1 月出生，男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专科学历。2009 年 4 月至 2009 年 10 月就职于中国电子科技集团第十四研究所四分厂，任调试工程师。2009 年 10 月至 2012 年 10 月就职于南京泰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任生产部部长。2012 年 10 月至 2016 年 10 月，就职于南京泰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任质量部部长生产总监。2016 年 10 月至 2020 年 1 月，就职于南京泰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任工程技术中心总经理。2020 年 2 月至 2023 年 12 月，就职于南京泰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任产品研发中心副总经理。2024 年 1 月至今，就职于江苏启泰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，任子公司总经理。

董事王伟伟 1988 年 10 月出生，男，群众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2012 年 7 月-2016 年 6 月就职于中化学土木工程有限公司，历任人事专员、主管。2016 年 7 月-2018 年 6 月就职于弘阳集团有限公司，任招聘副经理。2018 年 7 月-2022 年 7 月就职于苏宁环球集团有限公司，任人力行政高级经理。现任南京泰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。历任南京泰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划人资部总监，企业管理中心副总经理，企业管理中心总经理，董事会办公室主任。

监事刘瑜，1986 年 3 月出生，男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2010 年 7 月至 2015 年 5 月就职于联合微波（南京）有限公司，

任产品研发中心工程师；2015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南京泰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现任 5G 产品研发中心副总经理职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 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是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进行正常换届，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求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南京泰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南京泰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（三）《南京泰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

南京泰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5月9日